

## GDPR 上路 準備任命資料保護長( DPO )了嗎？



被視為歐盟史上最重要的資料保護法案——[一般資料保護規範](#) ( General Data Protection Regulation, GDPR ) 已於 2018 年 5 月 25 日生效，此法規的核心目的，在於強化及鞏固個人 ( 資料主體 ) 權利，並建立一套歐盟市場迫切需要用以調和各國資料保護規範的統一作法。

隨著這項新的歐盟資料保護框架正式上路，[組織將迎來新的挑戰](#)，必須立即採取行動，做出相應的事前準備，以確保符合 GDPR 所實施的變革。

GDPR 針對各組織在蒐集及處理個人資料的行為定下更嚴格的責任義務，並且賦予資料主體更為完善且嶄新的行使權利。過去，歐洲在處理及控管歐洲公民的個人資料方面一向抱持著極度保護的態度，而這次 GDPR 的施行將更進一步地強化各組織的相關實務措施。

如上所述，該法規訂定了幾項新的保護措施，其中一項就是強制各組織任命專責的資料保護長 ( Data Protection Officer, DPO )。DPO 將獨立於組織本身，不受公司董事會約束，並向個人資料保護的主管機關負責 ( 例如：愛爾蘭的「資料保護委員會」 )，該職位可以由現任內部員工擔任，或委由第三方服務供應商派遣出任。

## 哪些組織需要資料保護長 ( DPO ) ?

大多數組織都有這個疑問：我的組織需要增設 DPO 職位嗎？一言以蔽之，需要。目前各界的觀點是，除非組織可以證明並無相關需求，否則在歐盟的組織，或在歐盟有營業處的國外組織，都需要增設 DPO。

GDPR 第 37 條明確規範需任命 DPO 的情況如下：

- 處理及控管個人資料的政府機關或單位
- 核心作業流程涉及大規模且定期地監測資料主體
- 核心作業流程涉及處理大量的特殊類別資料

## 資料保護長 ( DPO ) 的職責

雖然 GDPR 第 37 條規定並未明定 DPO 必須具備的條件，但其必須擁有資料保護法令規範和實務作法的專業知識，並應秉持專業素養和能力執行 GDPR 所帶來的變革。

GDPR 第 39 條規定的 DPO 職責如下：

- 通知並告知資料控制者或處理者及其聘僱之員工，應遵守 GDPR 與其他資料保護法所規範的相關義務
- 監督組織是否符合 GDPR 和其他資料保護法之規範，包括管理組織內部的資料保護活動、提供資料處理人員適切的教育訓練，以及執行內部稽核作業
- 依據資料保護衝擊評估為組織提供建議
- 與資料控制者或處理者的主管機關合作
- 擔任個人資料處理相關問題的聯絡窗口

## 資料保護教育訓練

國際隱私權專家協會( International Association of Privacy Professionals, IAPP ) 預估未來幾個月將需要超過 75,000 名 DPO，但對大多數組織來說，選擇適任且經驗豐富的 DPO 是一大挑戰，因為當前適合擔任該角色的人選實在有限。

組織若希望因應 GDPR 做好準備，可以透過安排員工接受全球認可的教育訓練課程，或是以此做為 DPO 人才的晉用或聘僱的評估條件，確保 DPO 具有足夠的職能協助組織達成 GDPR 的規範。BSI 訓練學苑 GDPR 相關訓練課程：

- [GDPR 歐盟一般資料保護規範 - 基礎訓練課程](#)

協助組織詳細瞭解 GDPR 的各項要求，確認管理機制的遵循程度，並透過加強治理、設計相關職位以建立起 GDPR 合規的管理措施。

- [BS 10012:2017 個人資料管理主導稽核員課程](#)

2017 年 3 月英國所公布的新版 BS 10012:2017 標準，新版標準的一大重點即是調和 GDPR 的多項要求，此課程將說明如何在組織建立個資管理系統後，透過稽核工作檢視個資管理的工作程序是否符合個資保護法規的要求，並且能在 PDCA 的循環流程下持續改善。

- [GDPR 歐盟一般資料保護規範：客製化包班課程](#)

適合有明確合規目標的組織。課程將根據組織背景、業務內容參與人數及職能，量身規畫授課內容，以獲得最精準的 GDPR 合規知識與實務作法。

---

保護和保障個人的資料，是促發這次資料保護法規重大變革的主要原因，這也將對目前的監管現況帶來改變，而從 GDPR 的頒布以及其高額罰則的強力規範，顯示出歐盟正在引領資料隱私和保護法規的發展，為全球樹立資料保護的標竿。

GDPR 強調了資料處理者和控制者在處理歐盟公民個人資料時的責任，不僅衝擊歐盟當地企業組織、現在或未來將在歐盟設立營運據點的外商公司，也連帶影響全球產業供應鏈，同時為歐盟以外各國之個人資料保護法令的制定與發展帶來深遠的影響。●



**bsi.** 訓練學苑  
Training Academy



● [洽詢 BSI](#) | [稽核驗證](#)、[產品測試](#)、[BSI 訓練學苑](#)、[VerifEye 認證平台](#)、[BSOL 標準資料庫](#)

BSI英國標準協會

T: +886 2 2656 0333 | E: [infotaiwan@bsigroup.com](mailto:infotaiwan@bsigroup.com) | [www.bsigroup.tw](http://www.bsigroup.tw)